

# 广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桂中医大人〔2018〕100号

## 关于修订《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、客座教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我校修订了《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、客座教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# 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、客座教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了加强学科建设，充分发挥校外著名专家、学者、杰出人才及社会知名人士对我校教书育人、科学研究、人才培养等工作的指导和推动作用，增进学校与国内外知名高校、科研院所及企事业单位的交流与合作，进一步规范对名誉教授、客座教授的聘任与管理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## 一、聘任条件

### （一）名誉教授

名誉教授是我校对外最高规格的荣誉性学术称号。受聘方一般应为国外或港澳台著名学术机构的院士、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，或在某一学科领域取得国际学术界公认的重大成就，学术造诣深、知名度高的著名专家学者。适当考虑知名政治家、社会活动家。

### （二）客座教授

客座教授是我校对外的荣誉性学术称号。受聘者一般应具有正高级职称，在所从事的工作领域做出突出贡献，具有较高的影响力与知名度。适当考虑政府要员或企业高层。

## 二、聘期

名誉教授不设定聘期，一经授予即为终生荣誉。客座教授实

行聘任制，聘期一般为3年，聘任期满根据工作需要可酌情续聘。

### **三、工作职责**

受聘人员应至少履行以下职责之一：

（一）促进学术交流和国际合作，帮助提升学校影响力与地位。

（二）不定期来校作专题讲座或学术报告，介绍相关学科的学术成果与前沿动态。

（三）向学校推荐高层次创新性人才，支持学校的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，为学校的教书育人、科学研究、人才培养等工作提供指导与支持。

### **四、聘任程序**

（一）基层单位申请。各基层单位根据需要提出拟聘人选，并填写《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申请表》或《广西中医药大学客座教授申请表》，报校人事处。

（二）人事处审核。校人事处对拟聘人选进行审核。

（三）校长办公会审议。校人事处将拟聘人选提请校长办公会审议，办公会通过后正式发文公布。

（四）聘任仪式。由各基层单位组织举行相应的聘任仪式，并颁发聘书。

### **五、管理**

（一）受聘人员接受所在基层单位的管理。各基层单位要加强与所聘人员的联系，及时沟通交流，积极创造条件，充分发挥

所聘人员的作用。

（二）各基层单位每年须将所聘人员在本校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对聘期届满的客座教授提出续聘意见，如不提出续聘意见者，聘任期满视为自动解聘。

（三）聘任的名誉教授、客座教授，学校均不付薪酬，其来校交流的酬金和差旅费，均由各相关单位按照学校的相关文件规定申报、发放。

## 六、其他

（一）根据学校发展需要，学校领导可提名聘任客座教授。

（二）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，由人事处负责解释。学校原有规定与本办法相抵触的，以本办法为准。

附件：1. 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聘任申请表

2. 广西中医药大学客座教授聘任申请表

附件 1

## 广西中医药大学名誉教授聘任申请表

申请部门：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国籍		身份证号码或护照号码			
毕业学校			所学专业		
最高学历 (位)			现从事专业		
职称职务			政治面貌		
联系地址					
联系电话			E - MAIL		
主要学习 经历					
主要工作 经历					

主要学术 社会职务	
业绩成果 及 获奖情况	
基层单位 意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人事处意 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其他	

附件 2

## 广西中医药大学客座教授聘任申请表

申请部门：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国籍		身份证号码或 护照号码			
毕业学校			所学专业		
最高学历 (位)			现从事专业		
职称职务			政治面貌		
联系地址					
联系电话			E - MAIL		
主要学习 经历					
主要工作 经历					

主要学术 社会职务	
业绩成果 及 获奖情况	
基层单位 意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人事处意 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
其他	

